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-6943  
聯絡人：潘彥如  
電 話：(02)7736-6061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00065437C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(0065437CA0C\_ATTCH11.pdf、0065437CA0C\_ATTCH8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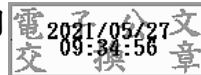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教育部協助國立大學資安師資員額請增及彈性薪資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0年5月27日以臺教高(一)字第1100065437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(電話：02-77366061)，技專校院請逕洽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電話：02-77365854)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

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